

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
2. 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名，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董事 8 名，分别为侯振富、朱世会、朱世彬、朱刘、刘留、童培云、朱日宏、孙建军。
4. 经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白云女士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进展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提高融资效率，公司拟与控股股东佛山粤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邦投资”）签订《借款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拟向粤邦投资再次延长借款期限，借款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对外投资。延长后的借款期限最长不超过十二个月，借款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水平确定，利息按实际借款额和用款天数计算，公司将根据客观需要在借款期限和借款额度内分批次循环使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

董事侯振富、朱世会、朱世彬、朱刘、童培云及刘留作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6 票。

三、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四）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16 日